

港交 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 港 合交 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  
責，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 並 確表示，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  
或任何部 內容 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 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。



**KANGDA INTERNATIONAL ENVIRONMENTAL COMPANY LIMITED**

**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**

(於 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)

(股 份 號：6136)

**業務最新情況**

**太原市汾東污水處理廠 二期工程PPP項目  
預中 標結果及進入公示期**

本公告乃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(「本公司」)，連同其附屬公司 稱「本集團」)作出  
以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 有關 本集團 的最新業 發展。

本公司董事會(「董事會」)欣然宣佈，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，中國政  
府 的官方網站發佈公示(「公示」)。根據公示，本公司全 附屬公司重慶  
康達環保產業(集團)有限公司(「重 康達」) 同另一名獨立第三方投 ( 津第  
二市政公路工程有限公司)於中國 西省太原市汾東污水處理廠一期工程成 預中  
標，該 目的 目模式為PPP，合作期為 年。有關 該 目的 情， 參 官  
方網站：[http://www.ccgp.gov.cn/cggg/dfgg/zbhg/2017/12/29/20171229\\_4716.htm](http://www.ccgp.gov.cn/cggg/dfgg/zbhg/2017/12/29/20171229_4716.htm)。

自公示日期起 為期八日的公示期結束 ，重慶康達、獨立第三方投 及相  
關 政府機關 或其指定實體 立最終 目合約。

董事會 此聲明，概無就 述項目對本集 溢利作出預測或估計。由於本公司尚未與相關訂約方訂立最終項目合約，故本公司股東及有 投資者於買 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 行事。

承董事會命  
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  
主席  
趙 賢

港，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

於本公告日期，董事會包括九名董事，即 行董事趙雋 先生、 為眾先生、  
志偉 士、顧衛平先生、王立 先生及王 先生，以及獨立非 行董事 華  
先生、彭永臻先生及常清先生。